

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公司股东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2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大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54），公司股东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产业基金”）计划在减持计划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11,537,045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产业基金于2020年8月24日实施了首次减持，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6日披露的《股东关于减持公司股份达到或者超过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0）。2020年9月7日，产业基金减持计划中的减持数量已实施过半，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9日披露的《关于股东减持计划减持数量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61）。

现公司收到产业基金出具的《关于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计划完毕的告知函》，其减持计划实施完毕。产业基金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票11,536,972股，持股比例从20.73%下降至19.73%，具体减持及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一、集中竞价减持实施进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 (元/股)	减持总金额 (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 (股)	当前持股比例

产业基金	11,536,972	1%	2020/8/24至2020/9/17	集中竞价交易	21.8至25.61	272,176,109.88	完毕	227,663,017	19.73%
------	------------	----	---------------------	--------	------------	----------------	----	-------------	--------

二、 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产业基金	合计持有股份	239,199,989	20.73%	227,663,017	19.73%
	其中：无限售流通股	239,199,989	20.73%	227,663,017	19.73%

三、其他说明

1、本次减持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产业基金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3、本次减持计划已经实施完毕。

特此公告。

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17日